

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

(<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>)

福建省南平市建阳区人民法院公告

李衍高：本院受理原告陈红云与被告李衍高买卖合同纠纷一案，因你无法直接送达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（2025）闽0703民初468号民事判决书。判决如下：一、李衍高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协助陈红云将沪CB566T车辆过户至李衍高名下。二、驳回陈红云的其他诉讼请求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，应当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二百六十四条规定，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。案件受理费50元，减半收取计25元，由李衍高负担。本判决为终审判决。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。

福建省南平市建阳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4月15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, 下载时间: 2026年01月15日)

